

第十五篇 藉著彼得一班同工的職事，在猶太地的繁殖（十）

讀經： 使徒行傳四章一至三十一節。

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來看行傳四章一至三十一節。這些經節描述猶太宗教徒逼迫的開始。行傳四章一至三十一節可分為六段：議會的捉拿並審問，（徒四1~7，）彼得的見證，（徒四8~12，）議會的禁止，（徒四13~18，）彼得和約翰的答言，（徒四19~20，）議會的釋放彼得和約翰，（徒四21~22，）以及召會的讚美與禱告。（徒四23~31。）我們先大體的看四章一至三十一節，然後接著詳細的看十一、十二節。

議會的捉拿並審問

四章一、二節說，『使徒對百姓說話的時候，祭司們、守殿官和撒都該人，來到他們那裏，因他們教訓百姓，憑著耶穌宣傳從死人中的復活，就很惱怒。』這裏的『守殿官』就是殿的守衛隊長。撒都該人是猶太教的一派，（徒五17，）他們不相信復活，也不相信有天使和靈。（太二二23，使二三8。）施浸者約翰和主耶穌，都斥責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為毒蛇之種。（太三7，十二34，二三33。）主警告門徒要提防他們的教訓。（太十六6，12。）

撒都該人因彼得和約翰教訓百姓，憑著耶穌宣傳從死人中的復活，就很惱怒。四章二節的『憑著耶穌，』按原文直譯為『在耶穌裏。』這辭是指在耶穌的能力裏，帶著耶穌的性情和特性。

彼得和約翰被收在監裏。（徒四3。）『到了第二天，百姓的官長、長老和經學家，在耶路撒冷聚集，又有大祭司亞那和該亞法、約翰、亞力山大、並所有大祭司的親族，都在那裏。』（徒四5~6。）這是猶太議會的聚集。（徒四15。）猶太首領所組成的這議會，在四福音裏成了主耶穌和祂職事最激烈的對頭，並將祂定了死罪。（太二六59。）現今，同一個議會及其構成分子，在本書裏開始逼迫使徒和他們的職事。（徒五21，六12，二二30。）這指明猶太教已經落入神的仇敵，魔鬼撒但的手中，被撒但用以阻撓並圖謀破壞神新約經綸的行動。這行動是為著完成祂永遠的定旨，就是藉基督福音的傳揚，建立並建造眾召會，將祂的國帶到地上。

四章六節除了題到大祭司亞那，還題到該亞法、約翰以及亞力山大。該亞法是大祭司。（路三2。）約翰和亞力山大也許是大祭司的親戚。無論如何，他們必定是猶太人中的顯要，因為他們與猶太議會（徒四15）的首領一同列名。

行傳四章七節說，『他們叫使徒站在當中，查問說，你們用甚麼能力，或在誰的名裏作這事？』他們的問題是問到三章癩者得著醫治的事。『用甚麼能力，或在誰的名裏，』按原文直譯應為『憑著何種能力，或在何樣的名裏。』

彼得的見證

行傳四章八至十二節是彼得的見證。八至十節說，『那時，彼得被聖靈充溢，對他們說，百姓的官長和長老阿，若是今日，因為在一個病人身上所行的善事，審問我們他是怎麼得了拯救的，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眾百姓就當知道，乃是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，就是你們所釘十字架，神從死人中所復活者的名裏，在這名裏，這人纔站在你們面前健康完好。』在第八節中，彼得是在外面和經綸一面被聖靈充溢。然後彼得告訴他們，那癩者得著醫治乃是『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...的名裏。』我們已經看見，『拿撒勒人』這辭指明猶太首領所輕棄的那位。（約一45~46，使二二8，二四5。）十節的『你們』是強調的，彼得在這裏強調一個事實：他們將主耶穌釘十字架，神卻叫祂從死人中復活了。

在十一、十二節彼得接著說，『祂是你們匠人所輕棄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除祂以外，別無拯救，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』十一節是引自詩篇一百十八

篇二十二節。主耶穌在馬太二十一章四十二節也引用這節，指明祂是為著神建造的石頭；（賽二八16，亞三9，彼前二4；）而『匠人』是猶太首領，他們原該為著神的建造而工作。祂的話揭示猶太首領棄絕祂，神卻寶貴祂，為要在地上，在祂的子民中間建造祂的居所。因著這話，彼得得知主是神所寶貴的寶貴石頭，就如他在彼前二章四至七節所解釋的。**彼得引用這話，指明他不僅傳揚基督是拯救罪人的救主，也傳揚基督是為著神建造的石頭。**這樣一位基督，乃是罪人惟一的救恩。祂的名為猶太首領所輕棄，卻為神所寶貴並高舉，（腓二9~10，）在天下人間，靠著這獨一的名，罪人必然得救，（徒四12，）不僅脫離罪，（太一21，）而且有分於神的建造。（彼前二5。）

十一節的『輕棄』這辭，原文含藐視、視為無有之意。（參可九12。）匠人所輕棄、藐視、視為無有的石頭，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基督不僅是基石（賽二八16）和頂石，（亞四7，）也是房角石。

召會的讚美與禱告

在議會的禁止、（徒四13~18、）彼得和約翰的答言、（徒四19~20、）議會的釋放彼得和約翰（徒四21~22）之後，就有召會的讚美與禱告。（徒四23~31。）二十三節說，『二人既被釋放，就到自己的人那裏去，把祭司長和長老所說的話，都報告他們。』自己的人是指召會的人。他們因著呼求耶穌的名而與猶太人不同，且從猶太人中分別出來。（徒九14。）一切主內的弟兄姊妹，都是我們信徒自己的人。

二十四至二十六節接著說，『他們聽見了，就同心合意的高聲向神說，主宰阿，你是造天、地、海和其中萬物的。你曾藉著聖靈，託你僕人我們祖宗大衛的口，說，「外邦為甚麼吼鬧，萬民為甚麼謀算虛妄的事？地上的君王一齊起來，臣宰也聚集在一起，要抵擋主並祂的受膏者。」』二十四節的『主宰』這辭，原文意思是（奴僕的）主人，有絕對主權的人，如在路加二章二十九節，猶大四節，啟示錄六章十節，提前六章一至二節者。二十五節的『吼鬧』這辭，原文意思是如馬噴鼻作聲，因此是傲慢、無禮。

二十七、二十八節接著說，『希律和本丟彼拉多，同外邦人和以色列民，果真在這城裏聚集，要抵擋你所膏的聖僕耶穌，成就你手和你定議所豫定必有的事。』二十八節的『豫定』這辭使我們想起二章二十三節『神的定議先見。』主耶穌釘十字架乃是特意成就三一神的神聖定議。

按照四章二十九至三十一節，他們為著放膽講說主的話禱告。『祈求完了，聚會的地方震動，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溢，放膽講說神的話。』（徒四31。）他們就像八節的彼得，在外面和經綸一面被聖靈充溢。

彼得和約翰在議會跟前

行傳四章的要點是說到三章所啟示那醫治者基督。行傳三章所記載的醫治不是發生在聖城之外，乃是發生在城內，並且就在殿裏。因此，許多在殿裏的人都牽涉在這事例中。猶太教的官長和治理者，不許可使徒在他們所否認、定死罪並殺害者的名裏，作任何的活動。但他們不能否認這事實：那癱者已經得了醫治，並且是藉耶穌的名，而不是憑人的能力。不僅如此，彼得和約翰是加利利人，不是耶路撒冷的居民，他們來自被藐視的加利利地區。末了，起了大騷動，猶太首領很難處理那光景。猶太首領不能贊成加利利的漁夫，也不能同意加利利漁夫在他們所否認並釘十字架者的名裏所作的。所以，他們不能保持靜默，就來在一起開會。

四章十五節說，『於是吩咐他們到議會外面去，就彼此商議。』議會是由祭司長、長老、律法師和經學家組成的，是猶太人的最高法庭。（路二二66，徒五27，34，41。）議會有權柄決斷事情，而不必就教於更高的權柄。

我們行傳四章看見，議會非常謹慎的處理彼得和約翰的事件。他們彼此商議說，『我們當怎樣辦

這兩個人?因為藉著他們確實有一件明顯的神蹟行出來了,凡住耶路撒冷的人都知道,我們也不能不承認。惟恐這事越發傳佈在民間,我們必須恐嚇他們,叫他們不要再靠這名對任何人講論。於是叫了他們來,吩咐他們,絕對不要靠耶穌的名講論、施教。』(徒四16~18。)『官長因百姓的緣故,找不出辦法刑罰他們,只好再恐嚇一番,把他們釋放了;這是因眾人為所發生的事,都榮耀神。』(徒四21。)議會也許害怕,他們若刑罰彼得和約翰,百姓會用石頭打他們,因此就把彼得和約翰釋放了。

基督是為著神建造的石頭

彼得和約翰被查問是用甚麼能力,或在誰的名裏醫治那癱者,彼得就抓住機會,更多述說作醫治者的基督。因此,四章實際上是彼得陳明那醫治者的繼續。他在三章陳明這位醫治者的六方面:神的僕人、聖別者、公義者、生命的創始者、申言者以及那後裔 - 地上萬族都要因祂得福。這醫治者的各方面都是為叫我們得益處。但在四章彼得特別陳明這醫治者為著神的一方面:祂是為著神建造的石頭。

石頭救主

行傳四章十二節說,『除祂以外,別無拯救,因為在天下人間,沒有賜下別的名,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』這節常用於福音的傳揚,但你曾聽過人把這節和十一節連在一起使用麼?行傳四章十一節說,『祂是你們匠人所輕棄的石頭,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。』這兩節指明十一節的石頭是救主。匠人所輕棄的石頭,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,除了祂的名以外,別無拯救。我們惟有在耶穌的名裏纔能得救,而耶穌是那石頭。這意思是我們有一位石頭救主。在四福音裏,在馬太有君王救主,在馬可有奴僕救主,在路加有人救主,在約翰有神救主。現今在行傳有石頭救主。我們的救主不僅是君王、奴僕、人和神 - 祂也是為著神建造的石頭。

彼得和約翰在四章七節被查問是用甚麼能力,或在誰的名裏醫治那癱者,彼得就在十節說,『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眾百姓就當知道,乃是在拿撒勒人耶穌基督,就是你們所釘十字架,神從死人中所復活者的名裏,在這名裏,這人纔站在你們面前健康完好。』在這裏彼得放膽講說耶穌基督的名。然後他在十一節說,這名是匠人所輕棄的石頭。雖然彼得是沒有學問的平民,(徒四13,)他卻能毅宣告耶穌基督是匠人所輕棄的石頭。輕棄這石頭的匠人是誰?這些匠人乃是議會的首領。

神永遠居所的建造

我們讀使徒行傳,也許還在傳統神學的影響之下;因這影響,我們只認識耶穌這名是為著救恩,以及沒有賜下別的名,叫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我們沒有接下去看石頭與匠人的意義。尤其我們沒有問這些匠人應該建造甚麼。他們應該建造甚麼?有些人以為他們在建造猶太教,在建造一種宗教。然而神無意要建造猶太教或任何一種宗教。

猶太首領,就是匠人,不認識神的經綸。同樣的,今天許多信徒也不認識神的經綸。我們已經出版數百篇生命讀經的信息,說到關於神經綸的許多事。我們已經指出,神的經綸是要在這宇宙中建造祂的居所。天不是神永久的居所;天乃是神暫時的住處。聖經清楚的啟示,神不滿意於永遠留在天上。

神人調和

聖經向我們啟示神有一個經綸。神的經綸就是神的計畫,安排,行政,要成就一些事。神在祂經綸裏想要成就的乃是建造祂永遠的居所。神永遠的居所是甚麼?神永遠的居所乃是祂自己與人的相調,就是神與人性的調和。天地都不是令神滿意的居所。除了神人調和之外,沒有甚麼設資格作神的居所。雖然這事在舊約裏很少見到,但在新約裏已經完全被啟示出來,尤其是在約翰福音。

約翰一章十四節說，『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。』話，就是神，（約一1，）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。這節的『支搭帳幕』這辭，含意很豐富，表徵成為肉體的那位就是神與人的調和。這調和是神的帳幕，使神能居住在那裏。不僅如此，在這帳幕裏，神所揀選的人能事奉神，並與神同在。因此，在約翰一章十四節，我們看見神與人在成為肉體裏的調和，成為神的帳幕，神的居所。

在約翰十四章二十三節主耶穌說，『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話，我父也必愛他，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，同他安排住處。』在這裏我們看見子與父要到愛主耶穌的人那裏，同那人安排住處。

然後在約翰十五章四節主接著說，『你們要住在我裏面，我也住在你們裏面。』在這裏主指明，祂可以成為我們的住處，我們的居所，我們也需要成為祂的住處。主似乎說，『你們要住在我裏面，使我可以住在你們裏面。你們要作我的住處，使我可以作你們的住處。』在這裏有神與人的調和，作為相互的居所。你曾聽過這樣的事麼？在傳統神學的教訓裏沒有這樣的觀念。

在復活裏的建造

在約翰二章十九節主耶穌說，『你們拆毀這殿，我三日內要將牠建立起來。』按照約翰二章二十一節：『耶穌是以祂的身體為殿說的。』在這裏主似乎說，『你們猶太首領本該是匠人，然而，至終你們卻拆毀這殿；但我三日內要將牠建造起來。我在復活裏要將你們所拆毀的建造起來。』這復活裏的建造不僅包含耶穌基督自己，也包含所有相信祂的人。至終，祂和所有的信徒要建造在一起，成為神的居所，這居所在新約裏稱為神的家，召會。（提前三15。）

現在我們能看見，神的經綸是要為祂自己，並為祂所揀選的人建造永遠的居所。這居所實際上乃是神與祂所揀選之人的調和。

相互的居所

在舊約裏我們能找到以神作我們居所的思想。比方，申命記三十三章二十七節說，『永遠的神是你的居所。』（直譯。）摩西在詩篇九十篇一節說，『主阿，你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。』在這兩節裏我們清楚的看見，神是我們的居所。不過，在舊約裏我們看不見一節聖經告訴我們，我們這班神所揀選的人是祂的居所。但新約清楚的啟示，有一個宇宙的建造，就是神與祂所揀選的人相互的建造。這居所是神作我們的居所，也是我們作神的居所。這奇妙的居所就是神的建造。

神要用摩西、君王、申言者、以及所有的猶太首領來建造這居所。所以，行傳四章十一節的匠人，應當是指神宇宙居所的匠人。